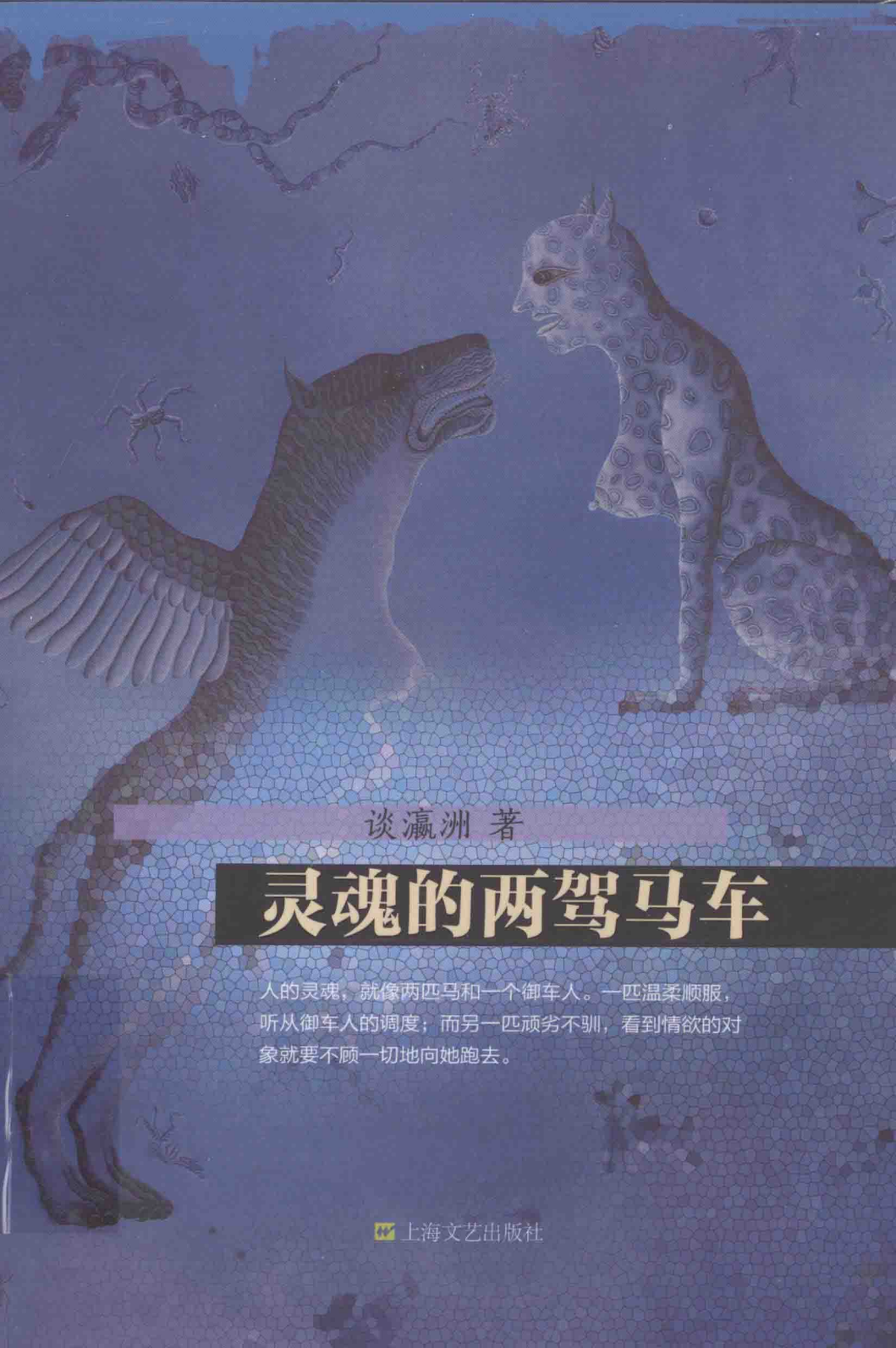




谈瀛洲 著

灵魂的两驾马车

人的灵魂，就像两匹马和一个御车人。一匹温柔顺服，听从御车人的调度；而另一匹顽劣不驯，看到情欲的对象就要不顾一切地向她跑去。

 上海文艺出版社

谈瀛洲 著

灵魂的两驾马车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灵魂的两驾马车/谈瀛洲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5.4

ISBN 978-7-5321-5647-4

I. ①灵… II. ①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78123 号

本书由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图书出版专项基金资助出版

责任编辑: 韩 樱

封面设计: 周志武

灵魂的两驾马车

谈瀛洲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

200020 上海绍兴路 74 号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上海华教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6.25 插页 2 字数 168,000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5647-4/I · 4495 定价: 29.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6243241

早晨六点,放在床头柜上的手机响起了闹铃,长根醒了。他伸出手去拿手机把闹铃按掉,这时才发现自己浑身酸痛,而且鼻子堵得像塞住了的下水道一样。“该死!”他骂道。在这气候多变的早春季节,他一定是跟许多人一样,得了感冒。

但他还是必须把女儿甜甜送去学校。妻子素芬昨天就去北京出差了。她在一家美国企业在上海的分公司的市场部工作,出差是家常便饭。于是他只能勉强起床,先从冰箱里取了几个速冻肉包子放在锅里蒸,然后去给还是半睡半醒的女儿穿衣。

在甜甜慢慢地吃着包子,小口地喝着长根给她在微波炉里热的牛奶的时候,长根往窗外望了一眼。外面灰蒙蒙的,下起了小雨。

“真倒霉!”他心里暗暗叫苦。

他替甜甜收拾好东西,赶紧拉着她的手下了楼。走出小区大门,一手打着伞一手拉着甜甜小心地避开两面驶来的各种车辆,穿到马路对面去叫车。

早高峰的时候,让小孩和老人独自过街真是危险。一辆辆的公交车、小汽车、摩托车、电瓶车、自行车都从马路上疾驶而过,对小区门口的横道线根本视而不见。车上的人也许昨晚在麻将桌或电视征婚节目上浪费了好几个小时,但这时要让他们等几秒钟让一个老人或小孩好好过街也不肯。

长根和女儿站在雨里,吹着上海三月初阴冷的风,等着出租车。他的

鼻子这时开始往下滴清水鼻涕，就像一只漏水的水龙头。在天气好的时候，早晨会有出租车排队等在这里，但只要下一点小雨，空车就一下子一辆也找不见了。

等了大约二十分钟，终于来了一辆顶上亮着绿灯的出租车。长根拉着走路慢腾腾的甜甜，动作比较慢，这时突然从他背后冒出一个穿一套黑西装的年轻人，抢在他前面拉开了车门。

这家伙看上去不过二十三、四岁，大概大学毕业不久，在证交所或期货市场之类的地方工作。拉开门后他有片时的犹豫，对长根咕嘟了一声“对不起，我来不及了……”然后就赶紧扭过头钻进车里溜走了。

甜甜抬起头，无助地看着她爸爸。“要做垃圾的事你就做吧，”长根在心里骂道，“不要找什么借口。总有一天你也会有孩子，总有一天你也会要送他们去托儿所或者幼儿园……”

他们最终上了一辆出租车。长根从甜甜粉红色的双肩包里拿出一个塑料袋，里面装着她刚才还没有吃完的包子，包子已经冷了。他又从双肩包里拿出一只他之前放在那里的保温杯，让甜甜就着里面的热水，把包子吃完。

这时，长根觉得头疼得简直就要裂开。他肯定是发烧了。车开了没几分钟，就堵在了一个十字路口。这条路曾经是条宽阔的大道，但现在路边的工地占去了大块路面，引起交通堵塞；溢出的泥浆，也让雨中的路面变得脏污不堪……

出租车的计价器在无声地跳着，车费每秒都在增加，这让长根更加深切地意识到，他靠的是他老婆的钱。靠他教授的工资，他是不可能住那套大公寓，并且每天打车送女儿上学的。

坐在出租车里，他看到远处的空气白茫茫的，充满了烟尘和汽车的废气。他不知道长期呼吸这样肮脏的空气，对他的女儿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耳朵里听到的患肺癌的人越来越多，许多并不吸烟。

生活在中国历史的这个特殊阶段，周围的一切都在发生如此快速的

变化——只要有几个月不去这座城市的某个角落，再去的时候可能就会完全认不出它来——长根不知道他是应该感到幸运还是受到诅咒。所有地方的硬件都在更新，软件都在升级（他电脑上的杀毒软件过几个小时就升级一次）。一切都在升级，唯有人类几十万年也许几百万年才升级一次。但不久他们就可能会用人工方法来给人类升级了。没有一样东西是确定的，没有一样东西是不变的。

有时在生活的一两个方面发生些变化还是不错的，但当一切都在同时发生变化的时候，长根觉得这有些太过分了，他的神经系统有些受不了了。

他现在已是正教授，这是大学职称阶梯上的最高一级，但他知道这在他老婆的那个由总裁、总监、总经理等组成的，拿着高工资的白领体系里这算不了什么。他没有什么可以回报素芬的，而这一想法，在这三月份的阴冷早晨，令他尤为闷闷不乐。

终于到了周五下午，长根把甜甜送到了素芬父母家，自己也好休息一下。他们曾反对素芬和他结婚，但时间久了也只好接受这一现实。在甜甜出生之后，他们对这个外孙女视若掌珠。素芬是他们的独生女，甜甜毕竟是他们唯一的孙辈啊。

跟丈人、丈母告别时，丈人以难得的关切对长根说，“你脸色不大好，回家要好好休息啊。”

回到家，长根就倒在了床上。甜甜在家的時候，即便发着烧他也可以为她煮饭、烧菜，但为自己他就不行。不管怎样，周六素芬就回来了，那时一切都会好起来。

素芬在周六中午回到家里。长根躺在床上。桌上没有热菜，热水瓶里没有热水。这些都是她期望自己到家时，长根给她准备好的。冰箱里甚至连一盒牛奶都没有。

她板着脸走进了卧室，把手提包“砰”地一下放在了梳妆台上。

“你能去小区外面的联华超市一趟，帮我买点吃的和喝的回来吗？”长根说，“我从早晨到现在都没吃过东西。”

素芬有一会儿没说话。然后她说，“我这一星期都在外面跑。我也累得要死，你还指望我回来照顾你？”

长根一下子冒起火来，“那么说因为你出了差，我就不能生病了？为什么？因为我是男人？男人也会生病。我不用坐班，难道这样我就没有权利生病了吗？我白天在家的多数时间是应该工作的，可现在我要管小孩，要做家务，要做所有这些你不做的事情，我还有什么时间工作！”

“那你为什么偏要在我出差回来的日子生病？”

“难道我生病还能挑日子吗？”

素芬不回答，但她也不去联华超市。她只是躺在沙发上，翻看这个星期她没有看过的报纸。

太阳慢慢西斜了。最后长根实在饿得忍不住了，只得自己爬起来去超市买了些吃的东西。

之后几天，他和素芬相互都不说话。

这是长根难得的一个没有课的上午。他坐在书房里从宜家买来的书桌前，四周放着他尚未批改的学生作业和从未打开过的文学杂志。在他的面前，摊着一堆他在过去两三年里为他想写的一部成长小说所做的笔记。

他一直想写一部长篇小说，主人公是从乡下来到大城市，一心想实现文学抱负的年轻人，原型当然是他自己，但他一直没有时间。不是因为甜甜，就是因为学校里的的工作，或者是家里的其他琐事。

但当他真正有时间的时候，他却发现自己无法找到那一系列事件的组合，有开头、有中间也有结尾，如亚里士多德在《诗学》中所说的那样。换句话说，他有经验，但他无法赋予它形式，使它成为一个连贯的整体。

或者，就像今天的情形一样，在他该动笔写作的时候，却无法集中精神，而在思考别的问题。他在想，如果夫妻之间都不能相互关心、照顾，那

么做夫妻还有什么意思呢？

跟素芬吵架后，他跟她一直处于冷战状态。每天他们之间的对话，都只有短短的几句，只是为了交换一些必要的信息。

正这时，电话响了。是郑教授，长根的朋友兼同行，也是位搞当代文学评论的教授，在上海的另一所大学任教。

“我听说，你在办一个作家与评论家聚会的沙龙？”

长根手里拿着电话，眼中仿佛看到了在电话线的另一端，手里也拿着电话的矮矮胖胖的郑教授。不知为何他总是精力充沛，兴致十足。他兴趣广泛，投资股票，收藏当代艺术，开一辆进口好车，还喜欢收集美女学生。他相貌平庸，但这只是一种富有欺骗性的表象。他其实是位极成功的教授，手里握有许多项目，发表过大堆论文，所有这些论文都围绕一个中心概念，那就是“超越”。这是个因郑教授而变得十分有名，同时也使郑教授变得十分有名的术语。他和他所指导的研究生写了那么多的论文，似乎还未能彻底说清楚这个术语的深奥广大的含义。

长根记得有一次郑教授对他说，“你知道什么才是成功的秘诀？那就是要用最少的时间和精力，来取得最大的成果。那些最成功的商人和企业家，都是用了最少的时间和精力，还有资本，赚到了最多的钱。搞学术也是一样。那些追求博学的人注定会遭受失败，因为他们分散了精力。但是你如果选定一个作家比如说巴金，甚至是一本书，比如说《红楼梦》，那么在一两年里你就可以读完这个领域所有值得读的书，并且成为一个专家。或者更好的是，集中搞一个概念，就像我一样。”

长根现在的同事，即便是老师辈的人，也从未对他说过如此坦率的话。长根知道，郑教授是因为喜欢他，才会这么跟他推心置腹。不管怎样，郑教授是个爱才的人，欣赏长根的文章。他曾对他说，“长根，还好我们没有在一所学校，不然我们就不会是这样好的朋友了，对吗？同事之间多少会有一些竞争，很难做真正的朋友的。”

“是的，”长根接着前面的话题说，“我从系里申请到了一笔经费，可以搞一些活动，主要是让作家和评论家有一个见面和交流的机会。”

“太好了，”郑教授说，“我认识一个年轻的女作家，很想认识一些圈子里的人。她以前是我的学生，名字叫翟文艳。可以让她来参加下一次的活动吗？”

“当然，”长根说。他知道，郑教授常常推荐他的女学生参加各种活动，而这些女学生又多少都跟他有一腿。

“她是从安徽的一个小地方来的，”郑教授说，“但现在你从她身上根本看不出来。挺有性格的一个人，你认识她之后就会知道。对了，你晓得我是一些项目评审委员会的委员吧？”

“我晓得。”长根说。最近他开始觉得，作为一个当代文学评论家，他日常所用的材料实在太糟糕了，无法令他写出一流的评论文章。而且，当代文学研究也似乎无法成为学术的一个严肃的、受人尊重的分支。所以，他开始把注意力转向徐志摩、郁达夫、邵洵美等一批现代作家。他觉得，这批作家更少受到意识形态的羁绊，更多地注意美与形式的要求，并且更多地受到外国文学的影响。因此，他开始申请一些这方面的项目资助，但他从未想到利用跟郑教授的关系，来影响评审委员会的决定。

郑教授说，“那天你的申请被提交讨论，我当然是替你说了话的，但投票的结果还是没有通过。我不能告诉你哪个评委说了什么，但你为什么要提出一个研究中国的唯美主义运动和‘颓加荡’的项目呢？还有王尔德和波德莱尔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影响等等。谁会愿意给你钱，让你去研究‘颓加荡’呢？那些评委想看见的是些积极、正面的东西，比如说对像鲁迅、巴金这样的作家的研究。你以为像哲学系这样的地方会很缺钱，因为他们研究的东西没有什么实用价值么？错了，他们的项目经费很多，多到用不掉，因为他们老是提出像‘邓小平理论研究’这样的项目。如果你提出个研究邓小平理论的项目，谁又会否决你呢？”

“哦，既然如此，那就随它去吧！”长根说，“我已经不想扭曲自己，去迎合什么‘项目指南’了。我不想再为了钱，而且是不能自由使用的钱，去做研究了。我就写我想写的东西。反正我已经评上了教授。辛苦这么多年之后，我可以放松一下了，不是吗？他们总不能把我的教授职称拿掉吧？”

“当然不能，”郑教授笑道，“但他们总是会发明一些新的台阶出来，让你去爬的。长根，我能理解你的心情，真的能。你已经不年轻了，但还是比我年轻很多。趁你还有时间和精力，赶快去做你想做的事情去吧。到了我这年龄，就不可能再有像你这样奢侈的想法了。”

吃过午饭，还有两个小时沙龙才开始。刚才跟郑教授的对话让长根的心情很不好，于是他决定去校园里散一会儿步。

在露天的空地上，上海早春的风依然十分阴冷，但校园里的梅花和茶花都已经开放了。长根觉得，在春天这样的日子里读书和写作完全是一种浪费。生命不该完全由阅读与写作组成。有时他疑心，他已经在这些永无穷尽的活动上花费了太多的时间，他应该更多地体验真实的生活，而不是书页上的生活。

但矛盾的是，他禁不住又感觉到自己还是读得太少，写得太少。他写得还不够好，他的学问也还不够大。

他信步走到了大学生活广场。这名字似乎在暗示，在这所大学的其他地方，你就不是在“生活”。它是这所大学最近试图把自己“人性化”的结果。所谓“广场”，其实是一条小街，一边都是便宜的和不那么便宜的快餐店和小餐馆，提供湘味、川味和韩风的饭菜；另一边则是理发店、眼镜店、打折书店、盗版软件光碟店，用玻璃冒充宝石、用锡冒充银子的廉价珠宝店，甚至还有一家卖玫瑰、百合切花与小盆多肉植物的花店。

在那里荡来荡去的，很多都是年轻的恋人。他们有的手拉着手，在书店、唱片店里东看西看；有的坐在路边的长凳上，喝着咖啡或者碳酸汽水；有的在接吻。看着这些年轻人，长根多么希望自己仍然年轻，多么希望能找回自己的青春，重新生活一遍。

他把他的青春，都花在了攻读学士、硕士、博士学位上面，写了无数论文，填了无数表格，从助教开始，又陆续评上了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导。如果学术的阶梯再多几级，他也会爬上去的。可是在爬上了学术的金字塔顶之后，他发现自己俯视的不过是一片沙漠。

年轻的时候人们都说他前程远大，村里的邻居都期待他有很大的成就，他也期待自己有很大的成就。

当然，在四十岁前就做到一所中国一流大学的正教授，对一个农村孩子来说也是很大的成就了。但全国有成千上万个正教授。在认识了许多教授之后，长根发现他们并不都很有成就，有些甚至还算不上聪明。

他对自己的期望，并不仅仅是成为一名正教授。

他成功么？是的，他可以说是成功的，在许多妒忌他的同事眼里他是成功的，但这并不是他自己想要的那种成功。他满足了其他人对他的期望，但并没有满足他对自己的期望。

他沿着那条小街漫步，忽然看到前面有一个丰满美艳的年轻女人，多半是个研究生，跟几个女伴走在一起，开心地笑着，卖弄风情地回顾着，她那青春的美如花般绽放着。他猛然醒悟，正如佛祖在某部内典中所说的，人生如梦幻，如泡影，青春只能持续很短的时间。

他自己也曾年轻过，他的头发也曾乌黑而亮泽，步履也曾经健而富有弹性。但到了三十岁的时候，他的第一缕白发就在近前额处生了出来。人们还跟他开玩笑，说他是否是学那些香港明星，把这撮头发给挑染了。而现在，他的全部头发都花白了。

几天前，他过了四十岁的生日。跟往常一样，素芬根本没想起他的生日，但即便想起了，她也不会做什么。他的几个搞评论的朋友建议一起吃顿饭，好好庆祝一下，长根说不用了。他觉得，在他这个年纪，生日已经不再是什么值得庆祝的事了。

他越来越强烈地感觉到，自己已经没有多少时间了。他已经四十岁了，还没有做出什么像样的事情。而让他忧心的是，他的头上已经出现了白发，他的肉体已经显示出了衰退的先兆。

当长根走进会议室的时候，来参加沙龙的人大多已经到了。他们多数跟长根差不多年龄：有些是“少年得志”，拥有名牌大学博士学位，并且在四十岁前就做到了正教授的学术界人士；有些则是已届中年的作家。

这些作家要么是传媒或事业单位的，这样才能有些空闲时间来写作，要么就是自己做些生意，因为靠稿费根本养活不了自己。他们早已清楚，写作已不可能让他们一夜之间成为巨富，或暴得大名。

翟文艳，郑教授介绍来参加沙龙的女作家，到得晚了。长根看到许多双眼睛马上朝她的方向转了过去，因为她看上去和所有在场的人都太不一样了。

在场的学院中人都穿得比较正式，多数穿着西装，打着领带。长根没打领带，穿着一件粗花呢西装、一条深棕色灯芯绒长裤，一双黑皮鞋。至于那些作家，几乎都是不修边幅的男性，头发蓬乱缠结，衣服则穿得乱七八糟，毫无形状。他们多数还都是老烟枪，因为抽烟抽得太多而使脸上的皮肤变得粗糙、浮肿、发红。

相比之下，文艳要年轻得多——她看上去只有二十三、四岁。脱掉黑色的大衣，她里面穿着一件用某种半透明的材料制成的黑色套裙——夜总会小姐经常会穿的那种——透过它可以隐约看见里面戴着鲜红色的乳罩。她涂着蓝色的眼影（被女孩子们昵称为“尸青”的那种，当时正流行着），戴着很长的假睫毛，涂着黑唇膏，在多雀斑的脸颊上还有金粉在闪闪发亮。她似乎并不是来开讨论会，而是来参加时髦派对的。

如果没有这些花样，她就会跟在上海大街上走着的那无数相貌平庸的女孩子没什么两样，根本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但现在，她突然有了一种吸引力，一种神秘的气息。空气当中似乎是被注入了麝香，在场的男人们明显都兴奋与激动起来。当然，文艳本来就喷了香水。她在离长根不远处坐下时，长根就闻到了一股浓浓的香味。

作为沙龙的主持人，长根第一个发言。

“昨天，我已把今天沙龙的主题用电子邮件发给大家了，那就是，中国今天的文学主题应该是什么？艺术的目的，一直是创造出这么一种作品，它必须是一个有机的、有意义的整体。但当代中国的生活是如此的混乱、破碎与异质化，我们是否仍然可能创造出这样一种作品，还是我们必须放弃这种试图从宇宙性的熵化过程中创造出意义的努力，而去接受乃至拥

抱这种既是前现代，又是现代与后现代的混乱状态？”

熵化、前现代、现代、后现代，这些都像是行业里的黑话，在场的教授们听了都面露微笑，频频点头，而作家们则表情茫然。他们更喜欢与具象的事物打交道，而不愿和抽象的概念打交道。

但长根这么说，并不仅仅因为觉得作为一名学者，他必须使用这些时髦词汇。这也是在写小说的过程中，一直困扰着他的一个问题。他注意到，在他发言的时候，文艳的反应和其他作家不同。她一直在注视他，注意地倾听着他。显然，她对语言很敏感，很容易受到词汇的吸引，而这，正是真正的作家的一个特点。

接下来几个人的发言并不怎么有趣。作为东道主，长根只得压住打哈欠的冲动，因为被人看见不好。

他看到，文艳一边听着别人的发言，一边用一种存心引人注目的姿态，吸着一根细细长长的深棕色香烟。实际上，她的整个存在，都是一种反叛的、引人注目的姿态。

轮到她发言的时候，文艳说，“我没有像胡长根教授那样，在那么高的层次上思考过这个问题。我的作品的内容都很具体。我写的是一批‘夜的孩子’，他们出生在这个新的物质主义的时代，已经不再关心那些伟大的理想或者宏大的目标，只关心自己那小小的物质生活，情感生活，还有性生活。跟把青春浪费在了一波又一波的政治运动中的父母，他们是疏离的。我称他们为一群‘迷失的孩子’。”

长根听着她说“孩子”、“孩子”的，不禁微笑起来。她自己看上去多少还是个孩子。但她对她笔下的人物似乎是那么的亲切，那么的熟悉。

“于是，他们出入于咖啡馆、酒吧、夜总会、迪斯科舞厅，并试图从酒精、毒品和滥交中，在城市的无情与冷酷的环境中，寻找出存在的意义……”

这跟别人的发言相比是如此的不同，如此的新鲜。长根在想，不知她本人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根据郑教授告诉他的情况，她应该是大学毕业的，但她看上去像是个在风月场所打工的、没读完中学的外来妹。她应

该有的小资追求，但看上去并非如此。

文艳引起了长根的好奇。他想要更多地了解她。沙龙后的晚饭结束时，他问文艳住在哪里。她住的地方跟他同一个方向。“那我一会儿叫车送你一程，怎么样？”他问。文艳同意了。

“那你现在在做什么？”长根在车上问。

“什么意思？”文艳问。

“我是说，为了生活。”

“我现在专业写作，”文艳看着长根说，“写作就是我的生活来源。”

她的回答不禁令长根对她刮目相看。专业写作，这可是多数作家都梦想过，但不敢走出的一步，即便是成名作家。靠写作为生太难了。一个这么年轻的作者敢这么说，甚至有点狂妄。

“到现在为止，你发表了多少作品？”长根问，试图杀杀她的气焰。

“四部长篇，”文艳伸出四个手指在长根面前比了一下，“还有一部马上就要发表了。”

“噢。”长根说。看来，作为一个评论家，他的阅读是大大落后了。四部（文艳特别强调的，是这个量词“部”）？那已经很多了。但她看上去还不超过二十五岁。在她这个年龄，长根不过刚发表了几篇文章而已。

在文艳的指点下，出租车在一个看上去相当高档的住宅小区门口停了下来。

“上楼喝杯茶？”文艳问。

“好。”长根犹豫了一下说。在出租车上聊过那么一会儿之后，她更令他好奇了。

到了文艳的公寓后，长根环顾四周，然后赞道，“这房子真不错！”这是套宽敞的两室一厅，有客厅、卧室还有书房。长根一直到三十岁以后，才住上这样的房子，“房租要多少啊？”

“我不付房租，”文艳说，“这房子是我的。”

“哦，不好意思。”长根说。看来她写作的收入不错。决不能再犯低估年轻人的错误了，他提醒自己。

然而，这地方却给人以租来的感觉。客厅正中的水晶吊灯闪亮、俗丽，家具又少又不配套，而且上面没什么东西，也很少文艳个人的物件，只有一台小屏幕的电视机，一台 DVD 播放机，沙发边有一架小书橱，里面放着她为数不多的书、CD 和 DVD。

“对像我这样的年轻女孩来说，这房子可够大了，不是吗？”文艳清脆地笑道。她似乎很开心，很兴奋。

她指给长根看她最喜欢的外国文学作品：亨利·米勒的《北回归线》；她最喜欢的 CD，多数都是美国的摇滚和重金属音乐；还有一排精致的小玻璃瓶，上面标着“Opium”、“Poison”等。

“这些都是我最喜欢的法国香水，”文艳解释说，“写作的时候我就把它们拿出来轮流闻着，它们真能激活我的想象！”

她在书架上找到了一张 DVD，把它插入了 DVD 播放机。“这是我最喜欢的电影，”她说，“主角是一位摇滚歌手。我很喜欢里面的歌，还有一些做爱镜头。”

她又清脆地笑了，好像性就是一件好玩轻松的事情。长根很喜欢她淘气的笑。

“我们一起看会儿碟好么？”文艳说。她在沙发上坐下，长根也跟她一起坐下。

如她所说的那样，电影的主要内容是一个摇滚歌手和他的乐队对着一群吸饱大麻的观众演唱，当中穿插着一些他和女友做爱的镜头。不是个很有品位的电影，但还可以看看。一般来说长根是不会跟一个刚认识的女人一起看有性爱镜头的电影的，但跟文艳在一起一切都显得很自然。

她很与众不同，不是吗？跟她在一起，一切都有可能。当他们看到那位音乐家让他的女友背对他跪在他前面，用狗爬式做爱的时候，文艳又笑了起来。这不是尴尬的笑，而是一种兴奋与期待得到了满足的笑。这时长根发觉，坐在他身边的文艳，突然已和他贴得很近，甚至可以说是倚靠在他身上，她一侧温软的乳房，轻轻地碰着他的肘部。

长根突然意识到，文艳在试图引诱他。他很快站起来，说，“时间晚

了,我必须回去了。”

“怎么,现在就要走了吗?”文艳看上去很失望。

有一股很强的冲动让长根要留下来,但是他抵挡住了。他还没有好好地考虑过这件事。对于他还没有考虑过的事,长根是不会轻易采取行动的。他到底是个有家室的人,有妻子,还有一个小女儿。如果他跟文艳上了床的话,那会有什么结果呢?

长根回到家时,已经十一点多了。

“怎么这么晚回来?”素芬问。

“哦,我在主持那个作家和评论家见面的沙龙。”长根说。

“我猜还有几个年轻的女作家在那里,要你为她们写评论?”

女人的直觉真是厉害!

长根没有回答,只是匆忙地洗漱着。作为一个教授和评论家,他常常要跟年轻的女性接触,他知道素芬很提防这些年轻女人。但如果她并不关心他,为什么她又这么不想让别的女人得到他呢?

“从我平常听到的事情来看,这些作家都不是什么正经人,”素芬接着说,“你最好少跟他们来往。”

如果他不跟作家来往,他又怎么做评论家呢?

青年时代的长根对女人没有什么吸引力。当他从江西农村来到上海时,他只是个“乡下人”。许多大学女同学钦佩他的聪明与勤奋,但却看不起他的农村出身。

还有他的名字长根,简直是土得不可救药。这是一个典型的农民的名字。在中国的乡下,大概有几百万人,不,也许上千万人的名字里带这么个“根”字,比如长根、宝根、发根、茂根、荣根,甚至还有些不通的,比如石根,水根。农民当然知道庄稼那长长的发达根系的重要性,所以他们给儿子的名字里加上“根”字,但对城里人来说,这种对植物的丑陋地下部分的过度关心,正是令人难以忍受的乡下人的特点。

只有像素芬那样,长着一张娃娃脸,只讲感情而不关心金钱和家庭背

景的女孩，才会爱上他并且接纳他。为此长根觉得他欠了素芬很大的情。

在中学的时候，长根就讨厌自己的名字，因为在当地的俚语里，“根”也有男性生殖器的意思。县一中里的同学无休止地拿他的名字开玩笑。

因此有一年放假的时候，他就跟父亲说他想改名字。

“不行，”父亲断然地说，“你兄弟和所有堂兄弟的名字里都有这个‘根’字。你们本来就是胡家的‘根’字辈。你不能因为县城里的同学取笑，就把你的名字改掉。”

后来，当他已经是知名评论家的时候，他又曾想过要改名字，改成一个更文雅的、有点典故的，类似“谈瀛洲”这样的名字。在他看来，像谈瀛洲这样的作家取这么个名字完全是浪费。

他曾跟郑教授讨论过，因为他知道，关于这种事，后者的知识要比他多得多。

“你绝对不可以改名。”郑教授说，就跟他父亲十多年前说的一模一样。

“为什么？”

“因为你已经用这个俗气的名字成名了，”郑教授说，“它现在就像是一个商标。你想，如果可口可乐换了名字，它还会卖得跟现在一样好吗？假如你现在用一个新的笔名，读者会问，‘这个新人是谁？’你不可能去告诉每一个刊物或报纸的读者，‘这就是我，胡长根，只是用了一个新的名字，’就像你现在告诉我一样。你必须付出跟过去十多年同样多的努力，经过跟过去同样长的时间，才能达到跟现在一样的知名度。”

这对长根而言太让人受不了了，他只得放弃改名的念头。

但是，随着长根跟他日常所接触的女学生之间的年龄距离的逐渐拉大，随着他在中文系地位的逐渐上升，尤其是他作为评论家的名声与影响的逐渐扩大，他对女性的吸引力开始发生改变。学生常常可以在报纸和文化杂志上看到他的名字。突然，他开始有了许多崇拜者。

还有那些年轻的女作家，她们拍他的马屁，不仅仅因为觉得这是个让他替她们写出正面评论的有效方法，还因为评论家的身份似乎赋予了他